

##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协议转让受让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7月25日，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票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

基于对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股份协议转让的受让人薛骏腾、薛晋琛、王辰、薛剑峰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18号]的文件精神，分别做出承诺：自该文件公布之日（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承诺表明了四位受让人对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战略前景，不断提升的市场竞争力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积极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日